

证券代码：000712 证券简称：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：2020-31

##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无异议函到期失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6月1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下称“深交所”）出具的《关于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》（深证函〔2019〕297号）（下称“无异议函”），公司申请发行面值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，深交所无异议。公司应当自无异议函出具之日（2019年6月5日）起12个月内正式向深交所提交转让申请文件，逾期未提交的，无异议函自动失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3日发布的《关于收到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无异议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39）。

鉴于债券市场环境、融资成本等方面发生变化，公司未在不异议函有效期内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，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无异议函自动失效。

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四日